

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104 年度第 2 次廉政會報紀錄

時間：104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3 時

地點：本局第一會議室

主席：林局長延文

與會人員簽到：(詳簽到紀錄表)

記錄：劉德淦

壹、頒獎-表揚拒受餽贈廉潔人員

- 一、本局地價稅科齊韻軒同仁於今年 8 月間審查納稅人楊先生巷道用地減免地價稅，拒受楊先生感謝服務態度良好致贈精緻小蛋糕一個。
- 二、本局地價稅科陳語萱同仁於今年 10 月間辦理清查改課地價稅業務，拒受戴女士感謝服務態度良好致贈保平安佛相飾品四個。

貳、主席致詞：

- 一、市府政風處沈處長、外聘陳委員以及各位主管大家午安！首先感謝沈處長及外聘陳委員於百忙之中蒞臨指導本次廉政會報，也感謝本局同仁戮力以赴共同推動廉政工作，本局一直以來秉持著「愛心辦稅、以客為尊及興利除弊」之理念，主動關懷民眾需求，為民眾解決稅務問題，朝向「服務好、品質優、徵納和諧」目標邁進，除了要求各位同仁廉潔自持外並展現透明、有感之廉政。
- 二、會報前頒發廉政宣導品表揚地價稅科 2 位同仁拒受民眾感謝受理申辦案件態度及效率良好之餽贈廉潔行為，餽贈價值（金額）雖不大，也凸顯同仁觀念很清楚，因涉及業務核稅對價關係，該餽贈當不宜接受。
- 三、感謝政風室會前充分準備開會相關事宜，各科室及三分局（以下稱各單位）如有寶貴意見者歡迎踴躍發言，

現在就依會議程序進行本會報。

參、秘書單位-政風室工作報告：

一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（詳附件 1）

主席裁示：

辦理情形同意備查外仍請各單位應加強注意員工品德風紀之考核，發現同仁生活作息異常，應關心列管輔導，必要時簽報反映長官並知會政風室協助處理。

二、工作報告（詳附件 2）

主席裁示：

- （一）政風室工作報告洽悉。
- （二）公務員不得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，如擬兼任教學、研究工作、無論是否領有報酬，均應經機關許可後始得為之，請各單位同仁注意遵行。
- （三）資訊安全維護工作是本局非常重要業務，各單位務必經常、持續地教育同仁，尤其是新進人員更應注意納稅義務人之個人資料之保護，千萬不可以身試法發生洩漏個資或其他資安事件。
- （四）感謝市府政風處於本局今年愛心辦稅園遊會安排志工表演精彩「廉政短劇」。

肆、人事室工作報告（詳附件 3）

主席裁示：

- （一）人事室工作報告洽悉。
- （二）本局同仁不得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，如欲兼任教學、研究工作、無論是否領有報酬，均應經本局許可後始得為之。
- （三）請各單位主管應持續注意屬員上下班勤惰管理，於上班時間務必注意不應處理與本局無關業務，以免外界觀感不佳及影響本局形象。

伍、增契科工作報告（詳附件 4）

主席裁示：

- (一) 增契科工作報告洽悉。
- (二) 有關業務防弊措施執行方面，請三分局比照總局落實執行。
- (三) 申請不課徵土地增值稅為二層決行案件，若發生追繳補徵情形，將引發民怨，請總局及三分局審核時務必依照土地稅法第 39 條之二相關規定，應注意其是否符合免徵條件。
- (四) 地政駐點服務，確能展現優質便民服務，明年龜山區將增設駐點服務，請持續落實執行。

陸、提案討論計 3 案（詳附件 5）

柒、臨時動議

本局明（105）年第 1 次廉政會報預定於 104 年 5 月下旬召開，輪流分工之工作報告單位為會計室（報告大綱：業務防弊措施執行情形、資安自律管理及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），請配合辦理。

主席裁示：請會計室配合執行。

捌、外聘陳俊明委員講評：

局長、沈處長、藍副局長及各位主管大家午安！

很高興有這個機會參與 貴 機關廉政會報，個人目前擔任世新大學行政管理系副教授亦是台灣透明組織理事，對公共事務有所著墨，對政府廉政理念也非常關心，本次會報各工作報告單位報告內容詳盡，顯示 貴機關雖已獲得「服務品質獎」，對民眾之服務品質並未降低卻更加用心有感誠屬難得，僅提供以下幾點淺見供參考，期對公務執行能更順利有效率：

一、提供擔任簡任主管應具備五大能力：

- (一) 「策略規劃」能力。

(二) 「問題解決」能力。

(三) 「溝通協調」能力。

(四) 「團隊建立」能力。

(五) 「培育部屬」能力。

二、提供如何徵選優秀之「應徵者」之三大能力：

(一) 「公文批閱」能力。

(二) 「面談計畫」能力。

(三) 「溝通協調」能力。

主席提示：

謝謝陳委員提供許多寶貴意見，讓我們體認擔任主管專業素養之重要性。

玖、政風處沈處長鳳樑講評：

林局長、陳委員、藍副局長及各位主管大家午安！很高興能參與 貴局廉政會報，聽了陳委員許多寶貴意見，獲益良多， 貴局在 林局長帶領之團隊可以說是「上下一心、欣欣向榮」，稅務推動亦符合「廉政效能」機關。

公務機關任何作為均應講求效率，從本處受理民眾訴求不滿涉及貴局案件亦很少見，顯示貴局為民服務品質頗受肯定與好評，僅提以下幾點意見供參考：

一、「行政中立」原則應注意落實：

105年公職人員選舉期間，公務人員必須做到行政中立，簡單來說就是「不利用上班時間、公家資源及職權為候選人助選」，不於臉書或相關媒體社群網站按“讚”，以免一時疏忽而衍生困擾。

二、加強「反賄選」宣導：

市長非常重視「反賄選」，選對人對政治清明必然帶來長遠正面影響，貴單位同仁如有聽聞賄選情況請反映政風室協處或向檢調機關舉發。

三、注意「勞務採購」驗收：

勞務採購在執行過程中如果未分階段檢查較容易發生弊端，在書面審查驗收時特別要注意「查驗關鍵點或相關檢查紀錄」。

四、個人對林局長領導 貴局，深感是一個有紀律、有效率之團隊，各級主管也很團結一心，希望貴局能繼續努力保持這個優勢。

主席提示：

感謝沈處長給我們勉勵與指導，他提醒幾個重要概念，請各位主管要體認持續加強要求屬員執行。

拾、主席結論

- 一、本次會報決議或裁示事項，請各單位務必落實執行，並於下次廉政會報提報。
- 二、非常感謝大家集思廣益，提供卓見，「透明、廉能」是民眾對政府最基本的期待，本次會議大家費心藉由經驗分享，激盪出更有效率、更具前瞻性的廉政工作。
- 三、最後還是要感謝陳委員及沈處長於百忙之中蒞臨指導，廉政工作的重點，並不只是在抓貪瀆，而是要健全防弊機制，希望大家一起努力，謝謝大家。

拾壹、散會(17時30分)。

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104.11.20 召開 104 年度第 2 次廉政會報照片



主席致詞





秘書單位政風室工作報告





本局同仁拒收饋贈廉能表揚





業務單位工作報告





提案討論

